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江路 179 号华数产业园 B 座 902。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如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7）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募集资金管理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对外担保管理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关联交易决策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7）人
3.01	选举乔小燕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周海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沈子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4	选举杨扬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5	选举王韶光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6	选举王河森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7	选举蒋灵峰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4.01	选举王兴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吴建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鞠宏磊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4	选举吴熙君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及时公开披露。

议案 1、议案 2.01、议案 2.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3、议案 4 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其中应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4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29 日 9:00-17: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江路 179 号华数产业园 B 座 9 楼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投票意见，未明确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洪方磊、蒋丽文

电 话：0571-28327789

传 真：0571-28327791

电子邮箱：000156@wasu.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6 投票简称：华数投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7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栏目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子议案数：7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募集资金管理规则》	√			
2.04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规则》	√			
2.05	《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			
2.06	《对外担保管理规则》	√			
2.07	《关联交易决策规则》	√			
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3、议案 4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7 人			
3.01	选举乔小燕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3.02	选举周海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3.03	选举沈子强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3.04	选举杨扬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3.05	选举王韶光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3.06	选举王河森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3.07	选举蒋灵峰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同意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4.01	选举王兴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同意		

4.02	选举吴建平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同意
4.03	选举鞠宏磊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同意
4.04	选举吴熙君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同意

委托单位盖章（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单位法人代表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单位（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单位（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

- 1、采用累积投票议案，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非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 2、此格式的授权委托书剪报、打印、复印件有效；
- 3、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